

# 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之补充协议

本《〈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  
(以下简称“本补充协议”)由下列双方于2016年〔〕月〔〕日在中华  
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石家庄签署:

李新霞，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青园街226号2栋201号，身份证  
号：132336197604111445

李华青，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东岗路75号二区11栋1单元202  
号，身份证号：132926197308084120

王建辉，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路53号广元大厦10层，身份证号：  
640102197401210017

本补充协议三方(以下简称“各合伙人”)作为石家庄合力投资咨  
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现就各合  
伙人2013年10月29日签署的《〈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  
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补充约定如下：

一、本合伙企业参与认购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  
海股份”)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二、本合伙企业能够按照合伙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足额缴纳出资。

三、本合伙企业合伙人共三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人姓名 / 名称	具体身份	资产状况	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认购资 金来源	是否与 甲方存 在关联 关系
1	李华青	自然人	良好	25	自筹资 金或自 有资金	是
2	李新霞	自然人	良好	10	自筹资 金或自 有资金	否
3	王建辉	自然人	良好	15	自筹资 金或自 有资金	否

四、合伙人应保证其资产状况良好，具备缴纳合伙出资额的能力，合伙人应当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认缴合伙出资。各合伙人保证，不会直接或间接接受渤海股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在本合伙企业中的出资不存在来自于渤海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形。

五、合伙人应保证合伙企业持有的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能够及时办理转让。若因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存在质押、冻结等情况，导致不能及时办理转让，违约责任人应对由此产生的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合伙企业参与渤海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面临最短 36 个月的锁定期，即在最短 36 个月的期限内，本合伙企业持有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不退出或转让。各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渤海股份的投资份额，亦不得请求退出。

七、本合伙企业全部合伙人保证，除李华青外的其他合伙人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构成渤海股份关联方的合伙人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禁止证券内幕交易和高管持股变动规则的相关规定，不得违反该等规定买卖渤海股份股票。

九、构成渤海股份关联方的合伙人在其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渤海股份章程的规定履行重大权益变动信息披露、要约收购等法定义务时，该合伙人与本合伙企业视为一致行动人，该合伙人直接持有的渤海股份股票数量与本合伙企业持有的渤海股份股票数量应合并计算。

十、构成渤海股份关联方的合伙人应严格自律，本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李新霞应及时主动提醒、督促构成渤海股份关联方的合伙人严

格遵守并履行前述义务，若发现该合伙人有违反该等义务情形的，李新霞应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十一、本补充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二、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作为修改之条款外，原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其余部分继续有效。本补充协议与原协议相互冲突时，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十三、本补充协议一式〔〕份，本补充协议各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之签署页)

李华青 (签名)： 李华青

签署日期：2016年 [] 月 [] 日

李新霞 (签名)： 李新霞

签署日期：2016年 [] 月 [] 日

王建辉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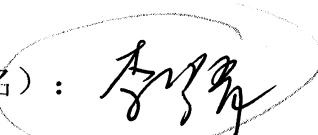
签署日期：2016年 [] 月 [] 日

(此页无正文，为《〈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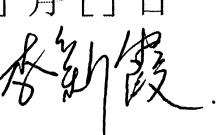
王建辉（签名）： 王建辉

签署日期：2016年[]月[]日

(此页无正文，为《〈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之签署页)

李华青 (签名) : 

签署日期: 2016年 [] 月 [] 日

李新霞 (签名): 

签署日期: 2016年 [] 月 [] 日

王建辉 (签名) :

签署日期: 2016年 [] 月 [] 日

(此页无正文，为《<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之签署页)

王建辉（签名）：

签署日期：2016年[]月[]日